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1月30日，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乃铁先生回避表决。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创业”）	36,700	35,866.08	不适用

注：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经营需求，公司预计2026年度控股孙公司苏州高新进口商贸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商贸公司”)与东方创业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6,800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东方创业	36,800	17.90	35,866.08	22.56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名称：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12080D
- 3、成立时间：1998年11月18日
- 4、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2221室
- 5、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娄山关路85号A座
- 6、法定代表人：谭明
- 7、注册资本：88,293.2201万元
-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进出口代理；离岸贸易经营；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箱包销售；鞋帽批发；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制造；服装服饰零售；专业设计服务；面料纺织加工；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国内贸易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资产总额	1,706,096.82	1,881,717.62
负债总额	900,751.90	1,091,07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71,097.99	754,997.51
营业收入	2,548,308.66	3,542,92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0.60	21,625.26
资产负债率	52.80%	57.98%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2025年9月30日，东方创业持有公司34,538,71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0%，东方创业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乃轶先生为公司董事；公司持有东方创业41,095,890股股份，占东方创业总股本的比例为4.69%，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宋才俊先生为东方创业董事。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正常，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国家战略指引下，公司与东方创业、苏州高新区综保区合资设立商贸公司，打造苏州进博会“虹桥品汇苏州港”。为满足日常经营与未来发展需要，每年商贸公司需与东方创业发生一系列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人购买冷冻肉类、酒类、小家电、日化、其他食品等商品。

（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旨在充分利用关联人的资源，提升商贸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放大“虹桥品汇苏州港”的品牌影响力，优化公司营收和利润结构。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